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勤勉尽职，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努力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全力推进公司转型创新发展。

公司围绕“以义制利、协作包容、追求卓越”为核心价值观的“十三五”战略规划，从顶层设计、管理机制、机构设置、团队建设、财务结构等多方面进行了全方位优化，使得业务布局更为合理，服务质量大幅提高，经营更趋稳健。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行业形势概述

2017 年，全球经济回暖，发达国家经济增速缓慢抬升，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经济企稳。我国经济发展延续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在结构优化、动力转换和质量提升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经济增长的稳定性、协调性和可持续性增强。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提出的回归本源、优化结构、强化监管、市场导向四个原则和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为资本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明确了方向和抓手，资本市场强化监管力度加大、脱虚向实进程加快。

伴随着经济回暖，全球股票市场普遍表现较好，但主要经济体债市收益率攀升，表现不佳。国内来看，A 股市场整体上呈现震荡上扬、结构分化的特点。上证综指上涨 6.56%，深证成指上涨 8.48%，创业板指数下跌 10.67%，尤其是价值投资渐成共识，“漂亮 50”贯穿全年始终。据统计，报告期全市场首发上市 438 家，融资 2301.09 亿元，同比增长 53.81%；定向增发 540 家，融资 1.11 万亿元；货币市场利率中枢整体抬高，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合计发行 4.89 万亿元，同比下降 37.91%，可转债发行额则大幅增加 345.67%。

证券行业整体经营业绩有所下滑。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2017 年券商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113.28 亿元，同比下降 5.08%，实现净利润 1129.95 亿元，同比下降 8.47%。

（二）公司战略及经营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以公司“十三五”战略为牵引，坚守合规底线，强化风险防控，坚定不移的推进业务转型，综合竞争力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具体来看，一是优化业务架构，持续推进业务转型。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上海资产管理分公司、贸易金融部，规范龙华启富另类投资子公司，新设山证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汇通商品有限公司，持续丰富公司业务体系，促进业务转型；二是加强团队建设，夯实人才基础。报告期内，公司陆续通过市场化渠道引进资产证券化、固定收益、贸易金融、机构业务、互联网金融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对公司业绩发挥了积极作用；三是所属四家子公司经营稳定，合并净利润占比达到 31.28%。

（三）公司稳步开展各项业务，收入结构持续优化

1、报告期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业务架构、强化风险管理、完善管理机制等措施，不断深化改革创新，加快转型进程，各项业务稳步推进，收入结构更趋优化。具体来看，财富管理业务持续推进组织建设、品牌建设及投顾建设，进一步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客户数量和客户资产规模稳定增长。自营业务结构不断优化，贸易金融业务开局良好，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资产管理业务引进资产证券化、固定收益等专业团队，业务覆盖更加全面。投行业务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盈利稳定。期货业务盈利能力明显改善。各业务协同能力加强，服务实体经济效果显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93 亿元，同比增长 87.2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 亿元，同比下降 12.57%，实现

每股收益 0.14 元。截至期末，公司总资产规模 516.51 亿元，同比增长 7.48%，净资产 132.64 亿元，同比增长 1.79%。

2、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04,734.67 万元，增幅 87.28%，其中，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59,671.97 万元，增幅 141.31%，主要是持有金融工具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182,593.63 万元，增幅 606.87%，主要为子公司格林大华仓单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加；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及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报告期成本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支出同比增加 211,621.94 万元，增幅 128.51%，其中，其他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184,494.53 万元，增幅 653.33%，主要为子公司格林大华仓单业务采购成本同比增加；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5,011.87 万元，增幅 1111.93%，主要是融出资金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3,754.30 万元，主要受 2016 年 5 月起执行“营改增”政策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税金及附加	24,271,574	0.65%	61,814,600	3.75%	-60.73%
业务及管理费	1,447,771,855	38.47%	1,289,073,393	78.28%	12.31%
资产减值损失	163,619,446	4.35%	13,500,749	0.82%	1111.93%
其他业务成本	2,127,336,719	56.53%	282,391,441	17.15%	653.33%
营业支出合计	3,762,999,594	100.00%	1,646,780,183	100.00%	128.51%

（四）报告期各项业务开展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证券经纪业务	774,299,505	548,592,627	29.15%	-8.81%	10.47%	下降 12.37 个百分点
证券自营业务	407,782,712	139,753,653	65.73%	66.41%	128.40%	下降 9.30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122,116,143	48,616,311	60.19%	44.40%	8.06%	增长 13.39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642,182,925	441,878,065	31.19%	-18.85%	-12.85%	下降 4.74 个百分点
期货经纪业务	379,865,903	395,961,528	-4.24%	179.51%	109.78%	增长 34.65 个百分点
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	2,081,809,132	2,057,234,708	1.18%	616.55%	610.21%	增长 0.88 个百分点

注：1、报告期内，格林大华仓单业务收入和成本大幅增加，因此将大宗商品交易及风险管理业务单独作为一项分部列示，并同口径调整了 2016 年度业务分部数据。

2、2017 年公司仓单业务销售收入 198,440.29 万元，采购成本 200,076.12 万元，仓单业务开展的同时，公司在期货端进行保值，仓单保值产生的净收益 6,804.58 万元，仓单业务利润 5,168.75 万元。大宗商品贸易业务的特点是价格透明、单笔交易量大，交易额与毛利率不成比例变动，同时公司采用商品贸易模式核算，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同步增大。

1、财富管理业务

公司的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交易业务、机构业务。报告期内，财富管理业务依然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

(1) 证券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7,429.95 万元（包含融资融券业务实现的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8.81%。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33,464.52 万元，同比下降 33.31%。

公司经纪业务在持续承压下积极寻求业务转型。报告期，经纪业务在管理机制、品牌建设、组织建设、产品管理、投顾及互联网金融等方面积极谋求转型。一是实施差异化考核，持续优化完善“收入费用比”考核管理体系，建立高效的压力传导机制。二是持续推进由汇通启富、汇管家、专家启富、启富汇构成的客户服务品牌建设，构建以“财智慧”系列产品为载体的投资顾问体系。三是加快网点建设，继续提高省内外地区覆盖率，延伸服务半径，新设网点 30 家。四是持续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五是持续强化机构合作。报告期，公司经

纪业务客户总数达到 164 万余户，托管市值总额约 2356.68 亿元。当年新增客户 22 万余户，新增客户资产约 60.37 亿元。

（2）信用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交易业务稳健发展，通过强化客户适当性管理和全面风险管理，抗风险能力显著提升。融资融券余额为 54.64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 40,492.70 万元；约定式购回业务待购回交易金额 0.41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 527.49 万元；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 30.03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 7,500.71 万元。

（3）机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机构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整合公司业务资源，强化金融同业合作和优势互补，继续为机构客户和专业投资者提供综合性、专业化金融投资服务。私募基金综合服务业务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累计为 95 只私募基金提供综合服务，截止报告期末，私募基金资产存量 36 亿元；PB 系统存量产品 19 只，期末资产规模 14.83 亿元。

2、自营业务

公司自营业务涵盖权益类和 FICC 类两大领域，其中 FICC 类包括固定收益类投资和贸易金融业务。报告期内，自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0,778.27 万元（不含仓单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66.41%，其中实现投资收益 98,574.26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3,358.85 万元，利息净收入-54,437.15 万元。

（1）权益类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权益类投资根据市场变化积极探索新的盈利模式，盘活存量资产，强化做市业务风险控制。其中，存量资产盘活使资产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流动性显著提升，为自营业务良性发展奠定了基础；二级市场积极探索新的盈利模式，继续强化投研能力和资产配置能力；研判市场环境，强化新三板做市业务风险控制，盘活存量，

严控资金占用，确保合规运作，保证了做市业务的顺利开展。

（2）固定收益类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收益类投资持续加强制度建设、组织建设和团队建设，确保业务稳定、健康发展。同时，全方位挖掘交易对手和客户需求，在资金、现券和衍生品等方面与市场主流金融同业机构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自营、销售、投顾业务共同发展的业务模式，在证券公司债券交割量排行中位列第 4 位，荣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2017 年度银行间债券市场活跃交易商”。

（3）贸易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初步构建了国内票据、国际大宗商品两条业务线，并积极筹备衍生品交易和外汇业务。截止期末，票据总持仓 4.84 亿，交易量 149 亿，票交所排名 25 位，荣获票交所“优秀非银行类交易商”。

3、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主要包括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公募基金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2,211.61 万元，同比增长 44.40%。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上海资产管理分公司，引进资产证券化、固定收益等专业团队，目前业务范围已涵盖固定收益、资产证券化、权益投资、实业融资业务等多个领域。截止期末，存续产品 78 只，管理规模达到 456.42 亿元，其中，集合类产品 30 只，存续规模 38.33 亿；定向类产品 46 只，存续规模 407.15 亿；专项类产品 2 只，存续规模 10.94 亿。

报告期内，公司公募基金业务以产品为导向，围绕固定收益类产品和权益类产品两大产品条线，在团队建设、制度建设、风险管理等方面持续推进。受监管新规影响，报告期内，公募基金业务主要围绕

存续基金的运作和新产品的设计开展工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募基金管理 4 只基金，存续规模 36.73 亿元。

4、新三板业务

报告期内，鉴于监管趋严、市场低迷，公司适时调整新三板业务的工作主线和考核导向，全力开拓国内重点经济区域，同时持续强化质量控制，执业质量显著提升，完成推荐挂牌 24 家，全行业排名 29 名，同比上升 25 个位次。完成 23 个增发项目，募集资金 8.26 亿元，全行业排名第 39 位，同比上升 11 个位次。报告期内，公司新三板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689.39 万元。

5、研究业务

公司研究团队继续做精做深资本市场研究，在多个领域获得了市场关注和认可。报告期内，公司在宏观策略、非银金融、新能源、医药和家电行业以及新三板公司研究领域重点发力，同时，发挥多年深耕山西市场的地域优势，探索发展路径，挖掘投资机会，融入山西经济转型创新发展，推出山西国改研究专题并发布山西国改指数。策略研究员荣获金融界慧眼 2017 最佳分析师量化评选多空策略榜第一名、行业榜超配第二名；非银研究员获得每市 APP 中 2017Q3 组合收益非银金融行业第一；家电研究员入选东方财富·中国最佳分析师榜单，家电行业第五名。

6、柜台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柜台交易业务重点围绕系统优化、产品设计、市场拓展等工作展开。一是为资产管理产品的发行、登记、转让、申赎、清盘、结算等提供了全方位高效服务，全年累计发售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7.22 亿元。二是完善新增“稳得利”、“月月利”系列收益凭证，推出“牛熊利”收益凭证，满足客户不同收益结构的产品需求，收益凭证期末存续规模 45.63 亿元。三是初步构建了代销银行理财产品的操作规程、技术系统，为代销银行理财产品奠定了基础。

7、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投行子公司中德证券的行业地位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7,629.11 万元，同比下降 22.14%，实现净利润 11,825.55 万元，同比下降 33.52%。报告期内，中德证券在资产证券化、可交债、可转债、永续债等创新性融资产品方面均取得了进展，完成 2 个资产证券化、1 个可交债、2 个可转债、2 个永续债项目。

据 wind 统计，报告期内，中德证券公司 IPO 承销金额排名全行业第 20 位，同比提升 13 个位次；公司债和企业债承销金额排名全行业 33 位，同比提升 4 个位次。在合资券商中，公司投资银行综合竞争能力继续保持前两名，股权产品收入继续排名第一。

8、期货业务

报告期内，期货子公司格林大华以市场化、计量化、差异化、收入费用比为原则优化管理机制，通过整合业务资源、引进专业团队、细化考核方案、提升中高层开拓和执行力等手段，持续完善运营机制，同时，积极开展仓单业务和场外期权交易业务，在“鸡蛋期货+保险”、设立苹果交割库、合作套保等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和实践，公司盈利能力明显改善。格林大华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2,038.98 万元，同比增加 182,497.51 万元，增幅 368.37%；实现净利润 6,043.54 万元，同比增加 2,222.61 万元，增幅 58.17%。

9、私募股权投资业务

公司私募股权投资业务依托全资子公司龙华启富开展。报告期内，龙华启富顺利完成私募及另类新规下的整改，获得监管机构批准。积极响应精准扶贫号召，发起设立汾西启富扶贫引导基金。探索设立高端装备制造和新能源产业基金。经过多年的持续投入，相关投资回报逐渐显现，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283.62 万元，实现净利润 2,393.04 万元。

10、国际业务

山证国际作为公司境外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业务涵盖了证券、期货、资产管理、投资银行、债券投资、商品贸易金融等多个领域，能够提供境外投资一站式服务。报告期内，完成中信建投 IPO 联席承销、天山发展私募配售债券票据、山东三星集团美元债券发行、辰兴发展股息分红等项目；资产管理业务获得 1 亿美元 QFII 额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165.5 万元，实现净利润-6,422.18 万元。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及决议情况

1、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9 次，详见下表：

会议届次	召开方式	召开日期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01.1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03.1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04.1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17.04.2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06.3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07.1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08.1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09.2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现场结合电话会议	2017.10.23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电话参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侯巍	董事	9	9	0	0	0	否
柴宏杰	董事	9	5	0	4	0	否
樊廷让	董事	9	8	1	0	0	否
赵树林	董事	9	8	0	1	0	否
周宜洲	董事	9	2	7	0	0	否
傅志明	董事	9	0	7	2	0	否
王卫国	独立董事	9	2	6	1	0	否
容和平	独立董事	9	3	4	2	0	否
蒋岳祥	独立董事	9	2	7	0	0	否

朱海武	独立董事	9	2	4	3	0	否
-----	------	---	---	---	---	---	---

3、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届次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所有议案均按照相关规定和表决程序表决通过。	2017.01.19	临2017-00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03.18	临2017-01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7.04.15	临2017-0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7.04.25	临2017-02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7.07.01	临2017-03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7.07.15	临2017-04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7.08.22	临2017-04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7.09.30	临2017-05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7.10.24	临2017-056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日常工作情况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公告的《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召开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格林大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部门设置调整的议案》、《关于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状况等因素，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方案进行认真分析、研究，并提出建设性建议，积极推进公司经营发展。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组织召开 6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符合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关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年初审议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季度检查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等有关事项，对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公司内控制度等进行监督、检查，有效确保公司合规运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在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委员和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年度报告审计各项工作，与审计机构、公司经营管理层积极沟通，听取年审会计师对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汇报；督促审计工作进度，积极与相关各方沟通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3、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召开 2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人员构成符合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 2016 年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及薪酬情况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16 年薪酬总额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现行薪酬设置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等议案，监督公司薪酬执行情况，制定公司 2017 年薪酬计划、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切实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职能，确保公司董事会合法、合规运作。

4、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召开 5 次会议，审议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全面风险管理要求的工作方案》、《公司 2016 年度风险管理（评估）报告》、《公司 2016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情况的报告》、《关于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信息隔离墙及防范利益冲突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等有关议案，有序推进公司合规管理工作，有效控制各项风险，保障公司合规运行。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1 次，为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

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会后，公司董事会组织经营管理层严格贯彻执行各项议定事项。

1、根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6 月 6 日披露了《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顺利完成利润分配工作。

2、根据《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流程，2015 年公司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在预计范围内。

3、根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密切配合、认真督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4、2017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申请。截止报告期末，本次《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申请已提交山西证监局审查。

(五) 制定并实施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合理制定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为：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828,725,1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54,585,264 元，本次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008,491,260 元转入以后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本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无募投项目变更

根据 2015 年 9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将募集资金用于以下事项：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

模；加大自有资金投资类业务的投入；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其他资金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充实了本公司营运资金，增强了各项业务的综合竞争力。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37.52 亿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0.83 亿元，已使用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营运资金。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总额 20.00 亿元，已累计使用 20.00 亿元，已使用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收益凭证。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发行的 2017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亿元，已累计使用 2.18 亿元。已使用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不存在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以及募集资金被占用或挪用的情况。

（七）持续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及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一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法人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规范运作，形成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治理机制。同时规范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1、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 9 次，监事会 4 次，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规定。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关联方

资金占用等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

2、完善制度体系，及时制定并修订相关制度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效提升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行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相关修订议案已经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修订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为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财会[2008]7号）的要求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状况，公司修订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指标》；根据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及《关于证券公司做好利益冲突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修订了《信息隔离墙及防范利益冲突管理制度》；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合规管理制度》。

3、严格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执行，公司各部门严格履行登记、报送义务，保证了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有效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4、严格规范并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持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机制，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有效开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2017 年共发布 4 则定期公告和 112 则涉及公司重大事项的临时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流程，加强公司对外披露信息的监控力度，有效保障对外披露信息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积极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通过指定媒体发布公司相关信息，使所有投资者平等获悉同一信息。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司债券、控股股东变更期间，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悉权，有效提升公司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继续扎实推进，建立了包括电话、邮件、传真、深交所互动平台及公司网站等沟通渠道，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时回复相关咨询问题；积极协调外部媒体及调研机构的调研、采访；按时组织 2016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并参与了山西证监局举办的“山西辖区上市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就公司经营情况、战略规划、公司重大事项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交流，形成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双向沟通，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信息搭建了方便、快捷、透明的平台。

5、持续规范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执行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对于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范要求，建立了相应的财务会计制度，制定了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自有资金管理办法》、《费用支出管理办法》等文件在内的一系列财务会计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制订了《子公司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细则》和《金融工具估值细则》，设立专人专岗负责财务报表的编制、复核及财务信息的披露工作，保证会计信息真实

可靠，财务报告数字准确、内容完整、披露及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财务管理工作。

（八）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1、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2008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建设证券公司合规管理体系的要求，公司设立合规管理部，2008 年 10 月董事会聘任合规总监，构建了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合规管理部、各部门合规管理岗四个层级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同时，合规管理部与公司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相互配合，形成贯穿事前、事中、事后的全面内控管理体系。合规管理部协助合规总监工作，按照公司合规管理制度规定和合规总监的安排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实现对合规风险事项的事前规范、准确预见和科学导向。

报告期内，公司合规管理体系稳健运作，完成合规咨询、审查、监督、检查等各项职能。在制度体系建设方面，以落实反洗钱“3 号令”、《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新规为契机，结合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合规管理部组织开展了全面的制度梳理工作，完善公司制度清单，共修订制度 107 项，新增制度 97 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内部制度体系共涵盖制度 532 项，其中章程及议事规则 17 项，基本管理制度 20 项，一般管理制度 91 项，实施细则 404 项，以确保公司各项业务依法合规运作。

2、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公司设立合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 3 个内部控制监督检查部门，其中合规总监负责对公司及员工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合规管理部对合规总监负责；首席风险官负责公司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和稽核审计部对首

席风险官负责。

报告期内，合规管理部门共组织开展了 6 项内控和专项现场检查事项、5 项自查自纠事项，其中对内控检查和专项检查出具合规检查报告，对合规检查和自查自纠检查中发现的分支机构反洗钱、营销管理等方面的问题，业务部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被检查部门及时向合规管理部进行了整改反馈。

报告期内，稽核审计部门完成了 62 项审计，其中常规审计 46 项：其中分支机构 32 项，总部部门 14 项；离任审计 16 项：其中分支机构 14 项，子公司 1 项，总部部门 1 项。对分支机构的审计中有 31 家营业部或分支机构在资产管理、员工执业行为管理、营销管理、客户管理与客户服务、账户与反洗钱检查、客户适当性管理、全面风险管理及基础管理的审计等方面存在多项不足或问题；对总部部门及子公司等 16 个部门进行的审计中，发现在员工执业行为管理、基础管理方面存在一些不足。稽核审计部在审计报告出具后，针对发现的问题向被审计单位下发了限期整改意见书，被审计单位均在期限内完成整改并反馈。

（九）进一步推进内部控制规范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法》、《公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行业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持续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制定了 23 项制度，修订了 25 项制度。

将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形成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长效机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始终坚持制度、流程先行的原则，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制度执行，强化监督检查，合规管理部依据证券监管规定，组成专项检查组开展合规检查工作。内审部门依据董事会审定的年度审计计划开展审计工作，针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并敦促落实，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证券行业发展趋势及竞争格局

证券市场是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规模日趋扩大，功能日趋完善，监管日趋全面，在改善投融资结构、优化资源配置、促进实体经济发展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但整体来看，我国证券市场仍处于起步阶段，全国金融工作会议提出的回归本源、优化结构、强化监管、市场导向四个原则和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为证券市场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明确了方向和抓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不断深化将为证券市场催生了巨大的发展空间，同时，证券市场也将迎来国内金融市场强监管下的洗礼蜕变。

1、回归本源，注重服务实体经济，将促进证券行业的健康发展

经历 2016 年和 2017 年的强监管考验，证券行业的合规意识日益增强，创新发展的基础日益扎实，行业运行更趋规范。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的总要求，促使证券行业的展业风险有效释放，为全行业可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基础。未来，深化金融改革、扩大直接融资的政策红利依然存在。而居民收入水平所带来的多元化理财需求将为证券市场发展提供巨大空间。

2、行业分化加剧，集中度提升将促使中小型券商更加注重差异化、特色化经营

由于具有雄厚的资本实力和创新能力，大型券商在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金融同业链并购等方面的竞争优势更加突出，有望通过业务创新、融资并购不断扩大规模，“马太效应”将促使优质资源集聚。大型券商抵御风险能力增强，在行业版图划分中占据有利位置。而资本实力弱、业务结构单一的中小型券商将在差异化、特色化的专业服务方面寻求突破，在拓展客户服务能力方面，更加专注于深度挖掘和打造特色。

3、金融科技的行业渗透加快，成为新一轮行业竞争的制高点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支撑。近年来，证券行业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速度加快。科技与金融的深度融合将大幅提高运营效率，拓展服务边界，降低运营成本，进而催生新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围绕金融科技的全方位布局和强力推进将重塑券商竞争力，影响深远，因而成为新一轮行业竞争的制高点。

4、风险管理能力成为券商的核心竞争力

证券行业与风险相伴相生，风险管理能力将成为证券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质化必然催生各类创新，而业务创新必然面临更高，也更加复杂的风险。同时，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常态化，风险传递的几率和速度急剧扩大。辨析和管理风险是证券行业健康发展的基石，也是决定券商长远发展的依赖，风险管理能力已经成为券商的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2017 年，全球经济同步复苏，我国经济在增速换挡和结构调整期保持了较好的韧性。在政策引导下，资本市场逐渐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创新驱动下服务能力亦进一步增强。而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融资需求更加多元化，证券业务面临着供需同步增加的良好局面。此外，资本市场互联互通速度进一步加快，科技金融的深度融合将催生新的业务和盈利模式，从严监管，全面监管为资本市场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公司作为山西省唯一一家上市券商，随着山西省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和山西省建设“示范区”“排头兵”“新高地”的不断推进，公司将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金融创新体制机制改革、国资国企改革等方面获得更多业务机会。

机遇与挑战并存。在券商经营分化加速、科技金融影响加剧、风

险事项频发、监管趋严的行业总体形势下，公司依然面临着传统业务转型缓慢，创新业务亟需稳定盈利预期，资本实力亟待增强，新业务迅猛发展下风险敞口增大、风险类型增多等诸多问题的挑战。

（三）公司发展规划

2018 年，公司将全面深入贯彻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和山西省委、省政府的部署，继续以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为牵引，围绕财富管理和实体经济，高度重视各类展业风险，强合规，严风控，为做优做大做强奠定坚实基础。一是坚持“十三五”战略规划目标和实施路径，遵循“差异化、专业化、市场化、集约化”原则，围绕财富管理和实体经济，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需求为牵引、以客户为中心的产品配置和资产配置，构建公司核心竞争力。二是全面深化改革，补强短板，做优特色，坚守重点区域优势，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围绕“建设一流中后台保障体系”，优化管理模式，提升保障能力。三是完善服务实体经济生态圈，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圈。强化站位意识，深度持续发力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山西区域投入布局，发力山西国资国企改革，围绕建设“示范区”“排头兵”“新高地”寻求突破；四是强化 IT 建设，全面提升信息化水平。围绕客户需求，充分运用科技手段，打通管理、运营、交易、数据和数据运用平台，对接全公司业务资源，打造无缝对接客户需求的科技证券服务体系。五是聚焦稳健发展，正确认识金融环境和监管形势，持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六是增强危机意识，强化责任意识，持续优化业务激励和运营机制。

从具体业务来看，主要做到以下几点：

财富管理要始终坚持合规展业，规避操作风险，调整和优化运营机制与组织架构，完善私募基金服务体系，提升基础服务水平，构建机构业务服务客户生态圈，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市场影响力。

自营业务要聚焦权益类投资能力建设，布局量化场外衍生业务，

探索新盈利模式。持续优化固定收益投资盈利模式、提升风险管理能力,着力构建品牌优势。加强贸易金融业务团队建设,夯实工作基础,强化风险管控,稳定业务模式,以服务客户真实需求为原则,扩展服务实体经济生态圈。

资产管理业务要发挥资产管理上海分公司优势,提升专业能力,创新 ABS 展业模式。公募基金业务要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提升主动管理能力。秉承长期稳健的投资理念,加快业务发展。

新三板业务要聚焦重点区域、专业领域,夯实基础,探索可持续发展新模式。加大研发投入,探索构建综合化、差异化的服务模式。

中德证券要紧跟行业形势,提升执业质量,优化考核机制,进一步优化发展模式。

格林大华要紧抓传统业务,努力提升客户权益,强化管理和协同,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积极发展风险管理子公司业务。塑造可持续盈利模式。

龙华启富要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在项目端、资金端、产业整合端提升能力建设,寻找更多投资机会。

山证国际要坚持国际化方向,明确业务战略,廓清发展模式,优化运营机制,提升管理能力,坚决守住风险底线。

(四) 公司发展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全球经济企稳回升,国内经济结构深入调整,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为证券公司带来诸多业务机会,资本市场国际化加速、金融科技创新也为证券行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证券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资本实力对券商发展空间和潜力具有决定性的作用。目前,公司各项业务快速推进,重点业务条线正在加紧布局。子公司发展模式更趋成熟,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进一步增强。长期、稳定的资金供给能够为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转型创新保驾护航。公司将根据自身战略规划及发展情况,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各类融资渠道,及时补充公

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保障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

（五）公司发展面临的风险因素及其对策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因素主要包括：政策性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声誉风险、人才流失和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等，公司依据各类风险特点制定了相应的对策。具体包括：

1、政策性风险

公司经营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制。涉及证券行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时，可能会引起证券市场的波动和证券行业发展环境的变化，进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产生影响，因此，公司面临由于政策、法规变化而产生的风险。

2018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对新政策、法规的解读能力和对行业动态及新业务、新品种的认识和追踪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全面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防范可能的政策性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为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公司制订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细则》，力求对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化、程序化、系统化。公司建立了以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流动性缺口等指标为主的流动性风险监测体系，上线流动性日间监控系统，对现金流入、流出及缺口；流动性资产的种类、金额；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及流动性风险限额进行监控。逐日向财务总监和首席风险官报告日间流动性风险监控指标，按月向首席风险官、公司经理层报告公司流动性风险水平、管理状况及其重大变化，不定期提请公司经理层调整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实现公司业务的开展与各项风险相匹配。

公司对现有业务所涉及的流动性风险进行识别、计量和预测，在引入新产品、新业务、新技术手段和建立新机构前，结合公司战略、风险偏好、融资能力等因素，充分评估其可能对流动性产生的影响，进而确定公司各业务的最大规模及风险限额、流动性风险限额、集中度限额、优质流动性资产的规模和构成、抵（质）押品政策等。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财务状况以及金融市场情况适时制定和调整融资策略。目前，公司主要融资渠道包括：向证金公司转融通拆入资金、发行收益凭证、交易所债券回购、报价回购融入资金、银行间市场拆借、发行短期融资券、发行证券公司短期债券、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借入或发行次级债、股权融资、两融收益权转让等。依据业务拓展需要，公司适时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以此制定有效的业务开展方案和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确保公司可以应对紧急情况下的流动性需求。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一般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不能完全履行契约的规定从而为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

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三类：一是在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中，客户违约致使公司借出资券及利息遭受损失的风险；二是在股票期权、债券正回购等业务中，客户违约造成公司担保交收资金遭受损失的风险；三是在债券交易、衍生品业务中，发债企业违约或交易对手违约造成的风险。

公司通过对客户及交易对手设定准入标准、建立黑名单等方式，加强准入管理。通过严格的尽职调查、征信、授信、盯市、平仓等环节管理对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进行控制。通过系统建设、数据挖掘，对债券的信用评级及对手方的信用评级进行分析、划分，强化债券的信用等级管理。同时，加强逐日盯市，并随市场环境变化跟进调整集中度指标；对客户、交易对手、债券的资信状况进行持续

跟踪评估，并制定相应风险应对措施。采取定性与定量、压力测试与敏感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评估信用风险，并逐日报告，有效化解与处置相关业务的风险敞口。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在证券市场中由于利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以及波动率等风险因子的变动而导致投资组合可能出现的损失。目前，公司面临的市場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和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

公司根据各项业务的性质、规模、复杂程度等具体情况，通过定量、定性分析等手段，评估市场风险以及对公司整体风险的影响。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主要计量工具有：敞口/规模指标（业务规模、风险敞口）、敏感度指标（利率类：久期、DV01；权益类：Beta）、波动率指标、损失分布指标（VaR），并依据公司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资本实力、发展战略、业务和产品的市场风险收益特性以及外部市场变化等要素制定了资金限额、交易限额、损失限额、敏感度指标限额、集中度限额、止损（止盈）限额等。自营业务部门通过组合投资、逐日盯市、设置具体项目的投资额度、风险限额、单只投资标的止损线等进行前端控制；风险管理部门通过系统进行监测，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督促业务部门进行风险处置等。

5、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因公司内部流程不完善、人为操作失误、信息技术系统故障或外部突发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以下七类：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场所安全；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实物资产损坏；营业中断和信息技术系统瘫痪；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

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各项业务制度、业务操作规程、管理制度等规范操作流程；建立授权与制衡机制，明确授权的范围、方式、权限、时效和责任，清晰界定各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及不同工作岗位的

目标、职责和权限，体现重要部门、关键岗位之间分离、制衡及相互监督的原则；完善信息技术系统，确保设备、数据、系统的安全，防范信息技术风险，建立应急风险处置预案并定期演练；加强内控检查力度、强化培训及文化宣导，保障制度及措施的有效执行。

2017 年，公司上线了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并在咨询机构的协助下建立了损失数据收集、控制与风险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三大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形成操作风险管理循环。目前，公司正在着手将前述成果在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中落地，以实现三大工具在实际工作中的应用。

6、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日常经营既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又需满足监管机构的监管政策，并根据监管政策的不断变化而进行调整。为防范合规风险，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持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聘任合规总监并设立合规管理部门，对公司及员工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履行合规咨询、反洗钱、信息隔离、投诉举报处理、法律事务等职责。2017 年，公司根据《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及《证券公司合规管理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持续完善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升级改造反洗钱管理系统、建立健全员工执业行为长效管控机制。从机制设立、制度完善、系统建设、宣传培训等多方面入手，有效防范合规风险。

7、信息技术系统风险

随着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证券业务系统、办公系统、财务系统等均依赖信息系统平台的支撑。信息系统的安全性、有效性、稳定性

对证券公司的业务发展变得至关重要。信息技术系统和通信系统出现故障、重大干扰、灾备系统启用不及时等因素，将会使公司的正常业务受到干扰或难以确保数据完整性。此外，公司能否保持竞争力部分取决于公司能否及时对信息技术系统进行升级，以应对公司业务的发展步伐和发展需要。如果公司未能有效、及时地改进或提升信息技术系统，可能对公司的竞争力、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对于信息系统风险，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继续加大 IT 建设投入，不断加强信息系统建设，确保信息系统安全运行。（1）为避免由于电力、通信中断而导致的信息安全事件，公司采取多中心部署模式，核心系统选择建设同城双中心，周边交易系统选择在上证信息公司和阿里云分别部署行情和交易系统。该模式可分散数据中心的集中风险，任何一个数据中心的故障，都不会造成公司整体的信息系统故障。目前，公司已在技术层面上完成了上证云、阿里云 4 种周边交易系统的上线。（2）实施“三网分离”措施，做到交易网络与办公网、互联网的彻底物理隔离，交易网络和门户网络的严格分离，确保重要数据安全，保证网上交易安全畅通；（3）为提高信息安全技术水平，公司与安全服务厂商和电信运营商签订长期合作协议，为信息安全保障工作做好充分的准备；（4）进行信息安全意识培训，加强信息安全应急演练，提升应对突发信息安全事件时的应急处理能力，保障业务连续性。

8、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专业互联网监测系统对主流财经媒体、微博、部分公开性微信、地方主流媒体等进行监测，实时预警，以便在舆情发生时迅速作出预判、及时响应，进而达到引导舆论走向的效果。2017 年，公司继续完善声誉管理机制，制定《声誉风险管理细则》，同时

开展声誉风险管理专题培训，增强员工特别是一线人员的声誉风险防范意识，全面提升声誉风险防范能力。

9、人才流失和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

金融机构的竞争主要表现为人才的竞争。相较其他金融机构而言，证券公司对专业人员素质依赖度更高。为了提高自身竞争力，各证券公司竞相增强人才储备。同时，随着大量创新业务的推出，相关专业人才也已经成为各证券公司争夺的焦点。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但人才培养周期较长，在金融工具多样化和市场快速发展的趋势下，公司存在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如果优秀人才尤其是重要业务领域或关键岗位人才流失或储备不足，将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潜力产生不利影响。此外，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市场化的薪酬考核体系，并不断加大了人才引进力度，但随着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公司在招聘、留住高素质人才方面可能存在一定的竞争压力。

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行之有效的引进人才的激励机制，增强人才吸引力，加大对行业领军人才和市场一流团队的引进力度，强化培训的支持、服务、引领功能，持续优化薪酬结构，实施专业职级序列，强化岗位职级工资的持续评定管理。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确定的经营方针和工作部署下，公司各项业务稳步推进。2018 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提升综合实力的战略目标和实施路径不动摇，深化改革，做优特色。坚守重点区域优势，完善服务实体经济生态圈，深耕山西。全面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和风险管理专业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投资者回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